

滕州市开展地方税收秩序专项治理整顿工作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48/2021_2022__E6_BB_95_E5_B7_9E_E5_B8_82_E5_c46_448541.htm 为深入开展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工作，依法查处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存在的税收违法行为，滕州市地税局按照《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滕州市2007年地方税收秩序专项治理整顿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于11月21日专门召开了由各分局局长、有关科室负责人参加的会议，对全市税收秩序整顿和规范工作进行重点安排部署。一是明确专项整治工作目标。这次地方税收专项治理整顿工作，是经滕州市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实施的，以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为目标，依法严厉查处重点行业和区域存在的税收违法问题，发现税收征管薄弱环节和漏洞，建立以查促收，以查促管，以查促依法治税的良性互动工作机制，营造公平和谐的税收环境，保障和促进地方税收的稳定增长。二是明确专项整治工作范围。滕州市政府为保证地方税收专项整治质量和效果，明确了这次专项整治范围，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及建筑安装业；房屋租赁、装饰装修业；煤炭生产及运销企业；饮食业、娱乐业；个人独资及合伙类企业；批发市场、专业市场、集贸市场；各类应税机关、行政事业性单位；各类营业税纳税人使用的发票等八个行业和类型。三是明确专项整治工作方法步骤。本次专项整治工作，主要检查2006-2007两个年度的地方税收缴纳情况。整个活动划分为动员准备、自查自纠、组织实施和总结整改四个阶段，总体时间安排从现在开始，到年底前结束，共40天时间。四是加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为认真开展好专

项整治工作，滕州市政府专门成立了专项治理整顿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孟宪纲为组长，市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主要负责同志为副组长，以财政、国税、地税、工商、公安、建设等社会综合治税相关部门为成员，办公室设在地税局，赵启龙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组织协调专项治理整顿工作。五是严格专项治理工作要求。滕州市政府把税收专项治理整顿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基础性、系统性的工作来抓，要求各单位高度重视。一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级社会综合治税组织和相关单位要建立和落实工作责任制，在人、财、物等方面切实做好保障。二要统筹安排，突出重点，各镇、街要结合本区域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的策划专项治理整顿重点，确保税收不流失。三要强化措施，务求实效，加强对参检人员的查前培训，加强对专项治理和整顿工作的宣传发动，加强对大要案的及时有效查处，加强对税收违法案件的分析，充分提高专项治理整顿的质量和效率。四要及时统计，认真总结，各镇、街要安排专人负责有关资料的汇总和工作信息的报送工作，要认真总结这次税收专项治理整顿工作经验和成果，推动全市税收工作健康开展，为全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为全面认真的贯彻落实好滕州市政府关于开展地方税收秩序专项治理整顿的实施意见，滕州市地税局党组书记、局长赵启龙代表局党组要求系统内各单位对此项工作要做到“五好”：一是要汇报好。积极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好，汇报清楚开展此次专项治理整顿工作对增加地方税收、堵塞税收征管漏洞、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具有重要的作用。二是要传达好。各单位要将市政府的要求及时传达到每一位地税干部职工，要以

此次专项治理整顿工作为契机，认真查找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不足，完善措施堵塞征管漏洞。三是要落实好。各单位要紧紧依靠当地党委、政府，制定出适合各镇、街的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要合理调配好检查力量，实施重点突破。四是要调度好。有关科室要每周调度一次，对遇到的问题及时研究措施，确保治理整顿工作顺利开展。五是要效果好。各单位要借此次活动对偷逃税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堵塞税收征管漏洞，努力提高税收征管质效，确保全年税收任务的完成。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